

# 108 年度教育部補助國立臺東大學辦理 特教知能研習實施計畫 (認知障礙實務經驗分享)

**壹、目的** 為提升輔導區一般教師的認知障礙相關知能及增進特教教師專業知能，規劃認知障礙專題，並依 108 年度教育部補助國立臺東大學特殊教育中心特殊教育輔導工作計畫辦理。

## 貳、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二、主辦單位：國立臺東大學

三、承辦單位：國立臺東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參、協辦單位** 臺東縣政府

**肆、辦理日期** 108 年 3 月 9 日(週六全天)

**伍、辦理地點** 臺東縣教師研習中心 401 大研習教室【寶桑國小旁】

**陸、研習內容** 詳如課程表

**柒、參加對象** 1. 臺東縣輔導區高中職以下各級學校教師、輔導人員、行政人員、學生及家長。2. 大專校院之特殊教育專責單位輔導人員辦理跨區，以臺東、花蓮、屏東、高雄及南澎區優先，其餘依照報名順序錄取。

## 捌、報名方式

一、請於3月6日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點選研習報名/大專特教研習/ 關鍵字「臺東大學」，請於報名截止前完成報名。報名截止日期，仍視報名情形延長或提早關閉報名系統，請報名者留意研習資訊。(網址：<http://special.moe.gov.tw/study.php>) 錄取名單將公佈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網站上，請自行查閱。

二、報名經審核錄取後，因故無法參加時請於三天前電：(089) 517751 或 E-mail [spec@nttu.edu.tw](mailto:spec@nttu.edu.tw) 辦理請假。

## 玖、注意事項

一、本研習須上下午簽到、退；全程參加者，將核發 6 小時研習時數，請於研習結束 15 日後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檢閱時數。

二、為尊重講師，請準時入場，研習開始逾 20 分鐘後恕不予入場。

三、研習當天備有午餐，請參加人員自備環保杯、環保筷。

四、參加人員請由所屬單位給予公(差)假，差旅費由原所屬單位報支。

五、考量避免因突發狀況導致研習需臨時變動，請學員們於活動前一天務必收 E-mail(您留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之 E-mail) 或至本校特教中心首頁/最新消息/  
(<http://sect.nttu.edu.tw>)詳閱，以了解研習變動相關最新訊息。

拾、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修正之。

拾壹、主講講題:認知障礙學生之教學輔導

## 課程表

時間	課程內容	主講人
08:40~09:00	報到、領取研習資料	
08:55~09:00	開場	王明泉 主任 國立臺東大學特教中心主任
09:00~10:30	認知障礙的特徵與類型	許珠芬博士
10:40~12:10	國小認知障礙的教學實務	臺中市海線特教資源 中心主任
12:10~13:30	簽退、午餐、休息、簽到	
13:00~14:30	國小認知障礙的轉銜輔導	許珠芬博士
14:40~16:10	國小認知障礙的教材實例	臺中市海線特教資源 中心主任
16:10~	*簽退、繳回饋單、賦歸	

## 拾貳、交通資訊及位置圖

- 一、臺東縣教師研習中心連結
- 二、火車站或航空站至台東轉運站接駁資訊、普悠瑪客運公車時刻表相關資訊連結
- 三、若搭乘公車請搭乘普悠瑪客運(市區逆循環線)，搭乘至美術館(地檢署)下車，步行約5~7分鐘，即可到達臺東縣教師研習中心。

